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9-116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4,081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11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7月7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4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1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4,297.27098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862.729013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7月24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7)7-6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85)。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11	14,081	3.5%	121.5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4,081万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11产品(以下简称"本结构性存款"),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由宁波银行承诺全额返还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并根据预设条件支付本结构性存款收益。宁波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结构性存款,并至少于提前终止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宁波银行网站进行公告,并于3个工作日内将本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利息划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创新型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过程中,将风险控制放在了首位,审慎投资,严格把关。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保持密切联系,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002142,成立于1997年,注册资本506,973.23万元。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6,136.37	394,065.14
负债总额	120,461.56	136,387.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822.82	249,17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4.56	-17,535.64

本次理财金额14,081万元,占2019年9月末货币资金合计数的比例为27.18%,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保障本金型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提前终止等风险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2,000	11.64	0
2	浦发银行深圳新安支行公司固定浦发银行深圳新安支行持有期JG902保证收益型产品	32,000	32,000	327.60	0
3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6,000	54.74	0
4	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0127(保本浮动型)	3,600	3,600	37.70	0
5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00	11.87	0
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信益第19080号(GC001)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3,600	23,600	132.22	0
7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4,000	38.20	0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聚益第19166号(黄金现货)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3,600	23,600	93.11	0
9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3,000	18.35	0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信益第19152号(GC001)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3,600	23,600	60.47	0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信益第19039号(中债国债指数)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3,900	13,900	84.28	0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广发银行"新加新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	/	10,000
13	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893811(保本浮动型)	14,081	/	/	14,081
合计		161,381	137,300	870.18	24,08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3.4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6.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4,08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919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06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19-117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望科技");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为禾望科技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本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不包含本次金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12月4日,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授信额度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授信额度7,000万元,授信期限为2019年12月4日至2020年12月3日,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7日及2019年5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禾望电气关于公司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禾望电气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山大道1号金浩源6号厂房A1区

法定代表人:曾建友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气产品及其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机械五金、电子电气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及不含其他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电气产品及其软件产品、机械五金、电子电气产品的生产。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138.20	45,986.67
负债总额	22,430.07	34,206.80
净资产	10,708.13	11,779.87
	2018年度(经审计)	2019年1月-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643.11	18,835.00
净利润	671.41	1,071.7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乙方(保证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保证的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29,61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45%;分别为对全资子公司禾望科技的担保14,000万元、全资子公司苏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的担保10,000万元、控股子公司孚戈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担保5,610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06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9-178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议案》,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杨树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京蓝控股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京蓝智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融通资本(固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半丁(厦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该议案的关联人,须回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京蓝科技"、"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1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关于召开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2月9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8日至2019年12月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8日15:00至2019年12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4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19年12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7号7栋(E楼)公司会议室

9、投票方式的选择: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杨树蓝天")及大股东京蓝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控股")拟向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公司股份,从而为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促进公司未来稳定、健康、快速发展。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为保证本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项的顺利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豁免控股股东杨树蓝天、实际控制人郭绍增先生做出的不变更或不放弃对京蓝科技实际控制权的相关承诺。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1、《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生态")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履行完审批程序后不超过十二个月。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对京蓝生态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园林")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京蓝生态拟为其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最终担保金额及担保方式以银行批复为准。

公司持有京蓝园林90.11%股权,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京蓝园林其他股东合计持有京蓝园林9.89%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部分股东为自然人,不参与京蓝园林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其他股东不按其持股比例对京蓝园林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向公司及京蓝生态提供反担保。京蓝园林为公司及京蓝生态提供反担保。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对京蓝园林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及京蓝园林拟为其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600万元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终担保金额及担保方式以海通恒信批复为准。

京蓝沐禾股权结构为:京蓝生态持有其76.92%股权,公司对京蓝沐禾具有实际控制权。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京蓝沐禾23.08%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不参与京蓝沐禾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不按其持股比例对京蓝沐禾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向公司及京蓝园林提供反担保。京蓝沐禾为公司及京蓝园林提供反担保。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对京蓝沐禾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2.01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3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12月6日下午5点00分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2、登记时间:2019年12月6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7号7栋(E)楼公司会议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中环南路7号7栋(E)楼公司会议室

邮编:100102

电话:010-64740711

传真:010-64740711 -8062

联系人:田晓楠

6、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11;

2、投票简称:京蓝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议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2.01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3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2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年12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人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的数量和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2019年月日;有效期限:;

若委托人未对以下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否;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请在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表决项下单选并打"√"):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部分承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			
2.01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3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 河化　公告编号:2019-085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修改提案的情况,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5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4日15:00 至2019年12月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32号银亿外滩大厦28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施伟光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127,555,9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3.37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24,493,5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336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3,062,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41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3,062,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41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3,062,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41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代表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聘请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397,4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57%;反对1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03,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8243%;反对15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7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项提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长嘉、高红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158　证券简称:中体产业　公告编号:临2019-53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门外大街225号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318,8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5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卫东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郭建军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2人,董事长王卫东,董事薛万河、张荣香,独立董事权忠光、温小杰、王慧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3人,监事严峻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许宁宁出席本次会议;常务副总裁彭立业、副总裁陈世虎、副总裁杨力、财务总监顾兴全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924,172	97.04	359,600	2.70	35,055	0.2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12,924,172	97.04	359,600	2.70	35,055	0.2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华体集团有限公司、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丽子、高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94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6,03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4%;本次质押后,谢小梅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9,89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7.44%,占公司总股本的3.14%。

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小梅女士通知,获悉谢小梅女士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谢小梅	是	2,250,000	否	否	2019年12月4日	办理解除质押之日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24	0.71	个人投资、融资需求
合计	/	2,250,000	/	/	/	/	/	/	0.71	/

2、本次质押股份均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谢小梅	36,038,700	11.44	7,640,000	9,890,000	27.44	3.14	0	0	0	0
徐缓	64,054,442	20.33	39,500,000	39,500,000	61.67	12.54	0	0	0	0
合计	100,093,142	31.77	47,140,000	49,390,000	49.34	15.68	0	0	0	0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5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刘燕平女士、谢建中先生和谢彬彬先生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刘燕平女士、谢建中先生和谢彬彬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份23,160,900股、21,844,900股和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5%、6.93%和0.02%。上述股份一部分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该部分股份已于2018年12月1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另外一部分来源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刘燕平女士和谢建中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3,37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燕平